机械工程学科"专业学位"硕士论文抽样检查办法

为进一步提高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学位论文质量,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的学位审查原则,机械工程学科"机械工程"、"动力工程"、"工业工程"、"车辆工程"专业学位的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时,进行学位论文抽样检查。

1、抽样检查范围

凡拟申请专业学位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原则上必须参加抽样检查。抽样检查抽中者采取"双盲"检查形式进行,即学位论文申请人和评审专家均隐名的形式进行。

在研究生培养过程(如不定期检查、中期检查等)中有异议、提前毕业或 延期毕业的研究生学位论文、必须参加"双盲"检查。

以下情况者, 可不参加学院组织的抽样检查:

- (1)已经公开发表过高水平学术论文者(标准由各学院确定。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等同于学术型硕士生学术论文要求);
- (2) 上海市学位论文"双盲"检查已抽中者,以上海市学位论文"双盲"检查结果为准。

抽检人数,根据当年申请学位的人数确定,一般在20%-50%(各学院确定)。

2、抽样检查流程

- (1) 抽检时间:申请学位研究生在论文答辩之后、提交学位申请之前,参加学院组织的抽样检查:
- (2)抽检申请:认真阅读抽样检查办法后,按要求仔细填写并打印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学位论文"双盲"检查简况表》(2份,其中1份经本人和导师签字确认),填写"发表学术论文"要隐去导师和研究生姓名。到教务科参加抽检。
- (3) 凡被抽中学位论文的研究生,三天以内,将以下材料提交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
 - (a)《学位论文"双盲"检查简况表》2份;
- b) 学位论文 1 本(论文中删去导师、作者姓名、致谢、简历页; 封面加印论文编号。送审论文具体格式参见研究生院网站上"双盲评审论文格式说明"):
- (4)结果反馈:抽样检查论文送审后,以书面形式反馈评议结果。论文评审结果如有异议,教务科将书面通知本人及其指导教师。

3、自评及专家评议的评分标准

- (1) 评价指标: 选题、创新性、可行性、应用性和规范性五项单项指标和综合得分。
- (2) 评价等级分值为优秀≥90; 良好: 89-75; 合格 74-60; 不合格: ≤59。
- (3) 异议: "异议" (即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是指具有下列情况之一: a. 任一项评价指标得分低于60分;

- b. 论文总分低于 60 分;
- c. 违反学术道德规定。

4、抽样检查结果为"异议"的处理办法

对于抽样检查评估中有"异议"的论文,暂缓接受其学位申请。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 (1) 异议结果为 "a. 任一项评价指标得分低于 60 分"者,即论文总体评价为 60 分及以上,但上述单项指标评分中有一个低于 60 分者,在经过修改论文后,可以不重新进行学位论文答辩,原则上三个月后方可提交学位申请,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重点审核其学位申请:
- (2) 异议结果为"b. 论文总分低于60分"者,即论文总体评价为60分以下者,在经过修改论文后,必须重新进行学位论文答辩,原则此六个月月方可提交学位申请,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重点审核其学位申请。
- (3) 异议结果为"c. 违反学术道德规定"者,即发现学位论文有抄袭和 剽窃他人成果等有违学术道德行为者,应中止其论文工作或取消其学位论文答辩结果,不得授予学位。同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抽样检查结果为"异议"的论文作者,如果对异议结果不服,自提交论文盲审日期起1年以内,可向学位评定分委会申请复议。

对于抽查不合格者,允许其在研究生院规定的学习年限内重新修改论文并完成论文答辩和学位申请。

同济大学机械工程学科学位评定分委会

2013. 12. 31

抽样检查材料受理截止时间:

- (1) 3月10日之前;
- (2) 6月10日之前;
- (3) 9月10日之前;
- (4) 12月10日之前。